

學文

胡適



題

第一卷 第二期

學文第一卷二期目錄

六書轉注錄甄微

由埤雅右文證段借古義

諸子名誼考

說裝潢

中國史學之起源

讀周書殷祝解

耐巖考史錄跋

東夷考畧跋

新書介紹

西苑叢書

樂府文學史

劉盼遂

劉盼遂

張西堂

王重民

傅振倫

蕭鳴籟

謝國楨

謝國楨

記者

六書轉注甄微

劉盼遂

研小學者如積薪，後來者居上，非其知優越也，用也弘則其取也精矣。六書之中有轉注

許君定其義曰：『建類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治六書者數百千家，精者亦數十種

。洪亮吉著六書轉注錄曹仁虎著轉注古義考廣搜衆說十家之說而要以戴氏東原章氏太炎爲之甲。惟戴氏以互訓爲轉注，章氏駭

之駭矣。詳轉注章氏則曰：『字者孳乳而寔多，字之未造，語言先之矣。以文字代語言，各

循其聲，方語有殊，名義一也，其音或雙聲收轉，疊均相迤，則爲更制一字。此所謂轉注也

』。因更舉芋麻母也，萁芋也，萱萱也，蓄蓄也諸事，以相證左，反覆申說，盛水弗漏，購

之卓越今古，宜也。然盼遂嘗試按之，章氏殆蔽于同訓之說，未能澈除玄覽，得其環中。夫

轉注之理，豈特一端而已，竊意於章氏所甄明之外，尙有二途可說。

一右文之說，今姑即以从彡之字說之：

从彡之字多有小意，如諫小善也殘賊也箴表議也𧈧虎窟毛也賤賈少也𧈩淺也不深也

而訓俱小意。故知彡爲所共之義類與聲原。凡訓小之字，其初惟以彡字爲之也。隸考文之

主分別以明民，於是注言于彡而爲殘，以爲小善言之專字。注言于彡而爲殘，以爲殘弱之專

古人寡簡，文多不越千名。故每名函義甚廣，或乃至數十百事。後王則各即一端別爲之字。

謂所稱舉孔而實多，後人所仍爲會意形聲字，均屬此。所謂轉注是矣。猶之子女皆稟父母氣骨而生。然比其長成，則皆異宮

別籍，自爲一家矣。亦有本文所函之意，洸越初局，不別制字，仍行本文，如能來西章等文是。能函有賢能之意，於文宜加人榜作能。來函有行來之意，於文宜加是榜作逖。西函有東之對方之意，於文宜放東字加日而作晒。韋函有皮革之意，於文宜加皮或革榜而作鞞鞞。今皆不者，世人遂名能來西章等字爲假借；實則賢能之於能獸，行來之于來姓，東西之于烏西，皮韋之于枉韋，自爲本字所引申孳生之意，爲本字所應有，於假借初無與也。然則欲擅古初之假借，蓋舍造字之取音一途，誠莫能從事矣。事與轉注相關，故及之。詳于所著說文重解篇

二重文之說，凡一字函義，類具數端。形骸有限，難于徧載，往往僅示其一義而已。後人

有作，每取其他一端而別爲一字，支派雖稍殊，其本原則非異也。所謂轉注，誠應如是。

重文中若此類者，無慮四五百事。此轉注之最可見者，如璜重文作解，璜爲玉制，故字从玉，璜以充耳，故字亦从耳，攷其朔始，直應作眞，非璜先而眞後，亦非眞正而璜俗也。編之重文作解，編作以絲，則字从糸。編作以麻，則字从麻可也，攷其朔始，徒有易字

。非錫先而錫後，亦非錫正而錫俗也。（禮經多假錫爲錫，鄭衆注周禮司服云，錫，麻之滑易者。則錫正由易字出也。）此類字猶幸許君尙未昧其遠流，故得增見。不然，則必實期于耳部，而別爲从耳眞聲之字，實屬于麻部，而別爲从麻易聲之字，致後之考文者，訂之爲同聲類同語基同義旨之轉注字，如王筠說文釋例所臚之異部重文，章太炎文始所謂音義相離之變易字矣。故由重文中同聲異形之字，殆可得轉注之塙解，而從來學者莫之知也。茲再畧舉重文數字演之，以暢吾說。

說文艸部芬重文或作芬。按說解云艸初生，其香分布也。則芬之形義實演于分，从艸从分，皆後出之轉注字矣。

說文士部壻重文或作婿。按胥爲有才智之稱，故取以名夫，猶之言情，情亦才美也。故从士从女，皆後出之轉注字矣。

說文口部咳小兒笑也。重文古文作孩，按據笑言則从口，據兒言則从子。揆其朔義，則惟作亥。亥字說解云，像裏子咳咳之形，亥而復子，復從一起。是亥有小兒之義，咳孩並轉注字矣。

說文力部勗氣也，重文作𠄎作𠄎。按勇之爲言用也，義見春秋內外傳，則勇之本字爲用。據氣力言則作勗，據兵戎言則作𠄎，據心力言則作𠄎，皆轉注字矣。

說文木部槃承槃也。古文从金作鑿，籀文从皿作盤。按古銅器槃皆作般，則此以木制者作槃，金制者作鑿，瓦制者作盤，皆般之轉注字矣。

重文中若此者，遊數之不能終其物，僅能條分而件繫之，申明其建類受義之源，則轉注之義可明。亦小學上一大事業也。

老子攷

王重民撰

定價一元六角

日本訪書誌補 王重民輯

定價三角

總代售處 北平北海公園國立北平圖書館

由埤雅右文證假借古義

劉盼遂

宋沈存中夢溪筆談記王子韶說字右文之事，曰：『王聖美治字學，演其義以爲右文。古之字書皆以左文，凡字其類在左，其義在右，如水之類，其左皆从水。所謂右文者，如彘小也，水之小者曰淺，金之小者曰錢，歹而小者曰殘，貝之小者曰賤，如此之類，皆以彘爲義也，』
『卷十抑按攷此事，則始發明于王荆公。如坡者土之皮也，蔗草之庶生者也諸事。以及時人戲賭之語，若滑爲水骨，尸鳩公母及七子爲九鳥各語，皆雜見楊龜山集所引字說及兩宋人筆語短書中。迨後荆公之徒，陸佃農師作埤雅，推迹草木蟲魚受聲之原，因音生訓，益暢荆公之精。而荆公所造字說，亦險瑣遺球散見其間。今稽錄其說之關形聲者若干則，俾參詳焉。如鯉里也。卷三經條下，經三十六條，雖無變而有理焉，理者里也。魴今之鯿，魴方也，鯿扁也。鯿魚常偃，故从偃省。以上一鯿制字从尊。魴今吹沙小魚。鯿魚形狹而長若條然。鯿又名魴，以相即也謂之鯿，以相附也謂之魴。鯿性旅行，制字从與。鯿庸魚也，故字从庸。魴性骨健，制字以會。卵生眉交，故謂之鯿，亦蛟交首尾束物焉，故謂之蛟也。漆見擗而輒解，故名曰擗。以上二鯿麝之香來射，故其文从射。群鹿視麝尾所轉爲準，於文主鹿爲麝。麝如小鹿而美，故从章，章美也。麝性善

鶴黑白錯。鷓黑白間。鷄可系故謂之鷄。鴨可押故謂之鴨。鶉鳥性淳蠢名之曰淳，亦其性淳，鶉之易熟，故曰鶉。以上 溪鷺蓋溪中之勅邪逐害者。鷓鴣嬰不能言，已而能言，母从人而後能言。以上 鶉性群居如雁，自然而有行列，故从隹，詩曰鶉行，以此。鷓字从雉，雉也，鷓知天時而述之者也。以上 螻蟻有君臣之義，故其字从義，亦或从豈，善鬥酣戰不懈，有行列隊伍。螽字从冬，冬終也，至冬而終。騰蛇能騰，蟲之自勝者也。螢从榮省，榮小火也。螻蟻能率陰陽之悉者也。螻蓋蟲之知聲者也，字从響省。以上 蜘蛛設一面之網，物觸而後誅之，知誅義者也。螻之義蓋取諸許尺，漢志曰尺者蠶也，蜉蝣朝生莫殞，有浮游之義。螻字从蒙，音謂之備。蝗字从皇，今其首腹皆有王字，蟻不可得者也，故或之。蚯蚓爲物不息，引而後申。蛛善掾。蚓善引。蛤介合。蠃介解。情凝動止當於廷故，又謂之蛤，令出于廷者也。蚊或从昏，以昏時出者也。以竹策龍爲龍。以竹策馬爲篤。以上 馬尾豈一道通黑如界，若令衣脊絡縫，故曰駱也。驢取其堅壯如鐵，故曰驢也。騾从緣省，一染謂之緣。駱類馬食虎，而虎食馬，凡類已也而能除害已者，在所交也。駱之字從來，言進于馬矣。駒从句字，音拘，則以駒血氣未定，宜拘執之耳。駱即戎馬，故其字指事，而戎事齊力尙強。以上 李惠

方之果木子也，故其字从木从子。楓木厚葉弱枝善淫，故字從風作。橙可登而成之。柚視其
外油然者也。以上卷楸梧早脫，故楸謂之秋。謂之鸚桃，亦以鸚所含食也。柏視松也，猶伯
視公，縱以直而從之。檜以曲而會之。桐能同母道也。以上卷蓬雖轉徒無當，其相遇往往而
有也，故其制字从逢。蒿艸之高者也。蘇白而繇。苻之言行也。藻之言深也。蕭可以祭，故
其字从肅。亦秋風之過，蕭意盡肅然。以上卷蒸性凌冬不凋，四時長見，有松之操，故其字
會意。萃無根而浮，當與水平，故曰萃也。婦人樂有子，則茅苜或不或目。蓄从耆，草之壽
者。以上卷荷華葉等名具衆義，故以不知爲問，謂之荷也。蕩偶生，又善耕泥引長，故潤之
文以偶名之。艾藍于夏，先王之法禁焉，制字从監，以此故也。蒺藜，蒺之言疾也。莧莖葉
曾高大，故其字以見，指事也。茜東方語處不如西方多，夫文西草爲茜。莎草疏而無溫，故
从沙，與內司服所謂沙同意。艾从乂，草之可以乂病者也。蓋者老之到也，夫文老至爲蓋。
夔以乂灾爲名。藹有雜色似綬，其字从聃。以上卷薇，菜之微者也。蕨狀如大雀拳石，又如其
足之厥也，故謂之厥凡氣薰則惠和，故於文惠草爲蕙。文闌草爲蘭，蘭闌不祥，故古者爲防
刈之也。以上卷雪从彗，蓋雪雨之可掃者也，亦孤淨紛穢，若彗。陰散陽爲霰。陽包陰爲

電。以上卷十九陰陽以同薄而爲雷。以申洩而爲雷。赤白色謂之虹，故虹紅也。以上卷二十

據觀以上諸說，有倪有非。而能知于形聲字，聲中求義，則子紹荆公之前，寔尙未聞其人。寔難盡免於拊會穿鑿之嫌，然于小學中衰之時，奏鑿空之功，則其徇齊自爲不可及矣。及乎有清，小學大昌，戴錢段王仍承用是術，特較爲精審耳。惟是蒼頡作書，亦用假借，漢志言轉注段借爲造字之本，其故可知也。故形聲之聲，亦有正段，正字者儼然易明，如福从畱聲，畱象高厚之形，與福祿之義相應。玠从介聲，介古有大義，與大珪之義相應，是也。若其用段字者，如繫本从方作𠄎，徒以彭方聲同，段彭爲方，而有繫字。朋本从儿作𠄎，徒以儿聲近月，段月爲儿，而有朋字，苟非好學深思，心知其意，而徒于本字求之，雖閉門十年思之，恐于从彭从月之義，亦不能得也。王陸諸人，惟能因聲說義，故說正字或多得之。其說段字，則幾于扣槃扞燭之可笑，蓋正坐其不知形聲之聲，亦有正有段故也。盼遂攻小學，嘗取說文重文中之重聲者，類聚蕪別，而辯其孰正孰假，如操券契而索簿錄，遇然有見于造字發文之原，於是則重文爲古假借之本，殆已爲不刊之論矣。今撮取重文之關于是說者，備列之以見証焉。例繁不載。

諸子名誼考

張西堂

古者男子，通稱曰「子」；攷其自來，約有數變：

一、子者，說文云：「子，十一月；易氣動，萬物滋。人以爲稱。象形。」（段玉裁注曰：「象物滋生之形，亦象人首與手足之形也。」）（學，古文「子」。从廾，象髮也。蔡，籀文子。有髮，臂脛在几上也。）由是言之，其在古初，子蓋人子之稱，（据古籀文，甲骨文多作「𠄎」，並其明證。）且兼男女而言。（儀禮喪服傳鄭註）或用以爲干支之名，本無尊卑之別也。

二、至于其後，或借以爲爵號之稱。白虎通爵籍曰：「天子者，爵稱也。王者父天母地，爲天之子也。」春秋穀梁傳曰：「獨陰不生，獨陽不生，獨天不生，三合然後生。故曰：「母之子也可，天之子也可」。尊者取尊稱焉，卑者取卑稱焉。」（莊公三年）詩曰：「昊天其子之。」（時邁）古以帝王爲天子，故「子」亦可爲尊稱。復以嗣子王子之稱，而有「子」爵號之名。殷爵惟三等，微子箕子者，以王子貴，爲圻內子爵，故謂之子。（禮記王制

疏引鄭志是其證也。至于姬周，乃以子之爵號，爲士大夫通稱。（公羊傳宣六年何註）禮記：「天子之大夫視子男。」（王制）穀梁傳：「公子之童視大夫，大夫命以執公子。」（莊廿二年）故曰子以尊之。由是而「子」爲男子之尊稱。

三、往古之世，民智未啓，學術或掌于王官，賢哲多居于尊位。官師合一，仕學不異。（說文：「仕，學也。」）學而優則仕，仕而優則學。有學之人，必從政之人，求學之地，亦從政之地，學者之所師事，多爲當時大夫。秦以吏爲師者，猶其流風也。爲弟子者，以其師之尊位，故稱以大夫之稱，而尊號之曰「子」，（或曰「夫子」，詳見下節）或以「子」題其述。此以「子」稱師之爲大夫者。

四、然晚周諸子，以子之稱。題其書者，要皆當時之卿大夫。老子爲周大夫，管子爲齊大夫，墨子爲宋大夫，荀子爲楚大夫，尸呂之流，申韓之徒，或仕諸侯，或顯于世，要皆有爵位之尊。至于後世，乃有本爲隱逸之士，而弟子亦稱之爲「子」，且有以「子」自稱者，漸忘其爲大夫稱矣。

此諸子稱名之由來也。

古者稱師，或曰「夫子」。皇侃論語義疏曰：「禮：身經爲大夫者，則得稱爲夫子；孔子爲魯大夫，故弟子呼之爲夫子也。」（邢疏亦曰：孔子所以稱夫子者，孔子嘗爲魯國大夫。）

注容甫述學曰：

古者孤，卿，大夫皆稱「子」。子者，五等之爵也。春秋傳列國之卿，當小國之君，小國之君，則子男也。子男同等，不可以並稱，故著「子」，去「男」，從其尊者。（堂案：白虎通爵篇曰：「合伯子男以爲一爵。或曰：「合從子，貴中也。」是亦著子去男之故。」）稱子而不成詞，則曰夫子；夫者，人所指名也。凡爲大夫，自適以下，皆稱之曰夫子。孟獻子，穆伯之孫，穆伯之二子爲其諸父，而曰「夫子」；崔成崔疆稱其父亦曰夫子；故知爲大夫者，例稱夫子，不以親別也。孔子爲魯司寇，其門人稱之曰「子」，曰「夫子」後世沿襲以爲夫子之通稱，而莫有原其始者。（釋夫子）

劉光漢小學發微補曰：

夫子之稱，見于左傳國語者，以十餘計，大抵皆卿士大夫之稱也。而弟子稱師亦爲夫子

諸子名誼考

者，則以古人術學出于官府，仕學同流共貫，諸子之學，各出于一官。古者稱卿大夫曰子，亦曰夫子。儒者肄業于司徒之官，而卿大夫之職，亦各受教法于司徒，退而頌之卿吏。州長諸官，下至族黨比閭之吏，亦皆以治民之權，兼教士之權，是牧長與師儒無別。故士民受業師儒者，亦稱爲夫子。而士之自爲師長者，亦得循例而有此稱。（國粹學報第一年第六期）

章太炎諸子學畧說曰：

古之學者，多出王官世卿用事之時。百姓當家，則務農畜牧，無所謂學問也。其欲學者，不得不給事官府，爲之胥徒，或乃供灑埽，爲僕役焉。故曲禮云：「官學事師」。學字本或爲御；所謂宦者，謂其爲官寺也；所謂御者，謂其爲僕御也。故事師者，以洒埽進退爲職，而後車從者，縱比于執鞭拊馬之徒。觀春秋時，世卿皆稱「夫子」，「夫子」者，猶今言「老爺」耳。孔子爲魯大夫，故其徒尊曰夫子，猶是主僕相對之稱也。（國粹學報第二年第八期）

今案：夫子之「夫」，蓋指大夫而言，且爲男子美稱，汪氏之釋，以爲「人所指名」，則非

邶篇之論。

一 春秋穀梁傳曰：「父猶傳也，男子之美稱也。」（隱元年）鍾文烝曰：「傳讀爲「夫」。毛詩傳曰：「夫，傳相也」。鄭君郊特牲注曰：「夫或爲傳」。明夫傳古通用。夫爲男子美稱。」（穀梁補註）夫也者，以知帥人者也；（禮記郊特牲）春秋中多以「夫」爲名者，（如孫良夫）「夫」爲美稱，于古實然。白虎通爵篇曰：「大夫之爲言「大」扶」，（舊脫此字，据孝經御覽補）扶進人者也。故傳曰：「進賢達能，謂之大夫也」。陳立白虎通疏證曰：「下五行篇曰：「大者，大也」。嫁娶篇曰：「夫者，扶也」。廣雅釋詁：「大夫·君也」。大夫即卿大夫之總號。王制疏引作「大夫者達人」，謂扶達于人也。夫之言「扶」，且爲男子美稱，故大夫之號，即取義于是，而夫子之稱，亦取義于是。蓋謂其爵則「子」，而其官則「大夫」，能「扶達于人」，故合而言之，謂之夫子。猶之「夫人」「公子」之稱，其上一字亦有取義，非稱「子」不成詞，則漫謂之「夫子」也。

二 證之古籍，尤見其然。論語「曾皙曰：「夫子何哂由也？」（先進）子貢曰：「夫子自道也」。憲問「子游對曰：「昔者偃也聞諸夫子」。陽貨「子路曰：「昔者由也聞諸夫子」

。(同上)皆直對問孔子，而稱之曰夫子。如云人所指名，則將焉用「指」矣！其在左傳國語，亦有是例。左傳文公元年，秦伯稱孟明，「孤實貪以禍夫子」。國語晉語，士蔣告里克，「夫子誠之」。足見夫子二字，皆指大夫而言，故弟子之稱師，亦曰夫子也。

三

古者諸子，身為卿士大夫，故其述造，每由弟子集成；或記答問之辭，或傳口授之義，遂以尊師之稱，題其師之篇籍。諸子身膺繁難，既無撰述之暇，當時所用簡策，又非楮墨之便，其躬自造作者，蓋百無十一焉。孫星衍曰：凡稱子書，多非自著。（問字堂集晏子春秋序）嚴可均曰：先秦諸子，皆門弟子，或賓客，或子孫撰定，不必手著。（鐵橋漫稿書管子後）此子之爲稱，又移以爲書名也。

觀于先秦子籍，稱名約有十類。

- 一，或以職官，關尹子，青史子，是也。
- 二，或以爵位，魏文侯，公子牟，是也。
- 三，或以別號，鶻冠子，鄭長者，是也。

四，或以宗派，墨子，神農，是也。（墨亦別派之稱，神農則六國時農家言。）

五，或以氏名，尹文子，鄒奭子，是也。

六，或以私名，內業，呂氏春秋，是也。

七，或以姓繫子，孟子，莊子，是也。

八，或以字繫子，子思，孫卿子，是也。

九，或于氏上，復冠「子」字，子晚子，是也。

十，或舉姓名，而不稱「子」，李克，韓越，是也。

凡茲十類，雖無準則，攷其跡象，則諸大家之籍籍，弟子尊之，以子題其述造，甚可信也。西漢以後，儒如賈誼，董仲舒，劉向所序，揚雄所序，道如曹羽，郎中嬰齊，法如皀錯，雜如淮南納，東方朔，陰陽如張蒼，公孫渾邪，縱橫如鄒陽，主父偃，農如董安國，汜勝之，漢志皆錄其名氏，甚少稱之以子者。是知子之爲稱，多屬先秦諸子，官守之尊，口授之傳，有以使之然也。

其子著于「字」上者，春秋時已有之，（子夏子思）上下皆稱子者，墨子中「有子墨子」

荀子中有「子宋子」，（天論）呂覽中有「子華子」（貴生）公羊中有「子沈子」。（隱十一）何休註曰：「沈子稱子」冠氏上者，著其爲師也；其不冠子者，他師也。」冠子以稱本師，或起戰國之世。

諸者，詞之總也。（釋慧琳一切經音義廿四引聲類）都而舉之，故曰「諸子」。

蔡倫非造紙之祖

（倫）

漢書外戚傳：「赫蹏書」。注云：「赫蹏，小紙也。」三輔故事稱：「衛太子以紙塞鼻」；則知紙之製造，不始於蔡倫也。意者，古以縑帛爲紙，（名曰幡紙，亦稱紙繒。）至倫始用樹皮，麻頭，敝布造之耳。史繩祖學齋估畢謂：「紙已見於前漢，恐非始於蔡倫；但倫所造，精工於前世，則有之耳。」殆爲近理。然倫案蔡氏造紙之時，更有左伯者，亦善造紙，且較蔡倫爲佳，故書斷曰：「左伯，字子邑，能爲紙；時蔡倫亦爲之，伯尤精妙。」蔡氏既非造紙始祖，又不特佳，而蔚宗後漢書宦者傳及輿服志，竟特書之，以表其功，誠不得其解矣。

說裝潢

王重民

裝潢爲圖書學上重要名詞，古人保護書籍之善法，千數百年後，因其他防禦品之利用，古法漸廢，幾無人能言之者。周嘉胄有裝潢志一卷，專述今法，然即此亦足見後人之所謂裝潢者爲何法矣。清儒攷據，所獲至多，於裝潢無人能究其原委者；即偶及之，說亦未確。郝懿行證俗文引高澹人曰：「裝潢謂裝成而以蠟潢紙也。」卷十七，按此說蓋本之楊慎蠹品。焦循易餘齋錄云：「裱背者以麪爲漿，名麪糊，」卷十均非其義。茲就所知，說於下方。

裝潢之用，古者專以防蠹蛀，蓋殺青之遺意也。其事蓋在魏晉之間，用紙盛行之後。方以智通雅卷三十二引陳眉公說，謂裝潢之佳，自范曄始，不知何本，而後魏賈思勰齊民要術述染潢法甚詳，則六朝時已大行於世矣。賈氏之言曰：「凡打紙欲生，生則堅厚，特宜入潢。凡潢紙滅白便是，不宜太深，深則年久色闇也。人浸藥熟即棄滓，直用純汁，費而無益，藥熟後，漉滓搗而煮之，布囊壓訖，復搗煮之，三搗二煮，添和純汁者，其省功倍。又彌明淨，寫書經夏然後入潢，縫不綻解；其新寫者須以熨斗縫縫。熨而潢之，不爾久則零落矣。豆黃特不宜衰，衰則全不入潢矣。」宋姚寬西溪叢話亦云：「唐祕書省有熟紙匠十人，裝潢

匠六人，潢，集韻音胡曠切，釋名染紙也。齊民要術有裝潢紙法，後有雌潢治書法，則古用黃紙寫書久矣。寫訖入潢，辟蠹也。今唯釋藏經如此，先寫後潢。要術又云，凡打紙欲生，生則堅厚，則打紙工蓋熟紙匠也。予有舊佛經一卷，乃唐永泰元年奉詔於大明宮譯，後有魚朝恩銜，有經生並裝潢人姓名。姚氏之說近是。按要術所述，則治潢以麩爲主要材料，麩即黃藥，俗亦稱黃柏，李時珍曰，俗作黃柏者省寫之誤也。陳藏器述其主治病候云：「熱瘡起，蟲瘡血痢，止消渴，殺蛀蟲」，故爲治書防蠹者所利用。但如進呈之書，或詔奏之事，寫訖不容入潢即須發出者，則先潢紙，後寫書。荀勗程天子傳序云：「謹以二尺黃紙寫上」，宋書蔡廓傳云：「選案黃紙錄尚書與吏部尚書連名」，吳曾能改齋漫錄云：「高宗上元詔曰，詔勅比用白紙，多能蟲蠹，自今後皆用黃紙」，古人所記潢治之義，與其功用，斯其顯著者。

以上所述，當爲裝潢之本義。但裝潢二字連用，似在隋唐之間。能改齋漫錄又云：「俗以羅列於前者謂之裝潢子，自唐已有此語矣。唐六典崇文館有裝潢匠五人，熟紙匠二人，祕書省有熟紙匠裝潢匠各十人。」卷二姚寬以熟紙匠爲即打紙工，程大昌演繁露卷七引李義山集新書序云：「治紙工率一幅以墨爲邊準，原注今俗呼解行也。史籍於熟紙匠外，不列打紙工治紙工之名

疑打紙畫邊準之事，熟紙匠兼爲之也。新唐書惠文太子範傳：「隋亡禁內圖書湮放，唐興募訪，稍稍復出，藏祕府。長安初，張易之奏天下善工潢治，乃密使摹肖，殆不可辨，竊其真藏於家，」卷八十一。潢爲浸藥，治似指裝裱，此必當時潢染與裝裱爲二事，並由一人司之，故工人稱爲裝潢匠，而述事則仍分言之也。五代以後，印刷術盛行，得書較易，重裝而不重潢，其事漸廢，後或仍沿舊名，或改稱裝池裝背，以副其實。如國立北平圖書館藏宋景定元年十一月初一日原裝文苑華英第六百一之六百十卷一册，有「裝背臣王潤照管訖」標記是也。

此可與西溪叢語所記唐永泰本佛經，有裝潢人姓名比較觀。是兩宋之時，裝潢之事，名不副實，與本意全失矣。

裝池與裝潢非一事，後人誤釋爲潢猶池也，如通雅之類。實爲大誤。池有邊緣之義，證俗文云

：「凡被四邊有緣謂之池，或曰被頭，別施布爲池，一曰被識。晉左思詩，衣被皆重池，

宋庠詩春寒到被池。則知衣被皆有池。衣之池則純緣是矣。見禮記。又凡物邊緣皆謂之池，喪大記魚躍拂池

，則棺上飾亦名池也。米芾書史，隋唐藏書卷首帖綾謂之玉池，是亦被池之義也，」卷二。故

裝池亦作裝被。六如居士書譜引元王思善說。書畫古者並爲卷軸式，每幅作平面觀，則兩端連軸處及上下天

地，治如被頭與被識矣。裝裱四周邊緣使不易拆裂，故謂之裝池。其後圖書由卷軸改爲册葉

式，則玉油適當書背，故又稱裝背。循是以求，斯較然明白矣。

二〇，一，廿七。

元雜劇中的王儵然

楷

元王仲文救孝子雜劇（元曲選戊集）譜大興府尹王儵然斷獄事。黃文暘曲海堤要末暇詳考其人。按：王儵然名儵，實爲金朝名臣。據金史本傳（卷一百五）儵涿州人登皇統（熙宗）二年進士。受知世宗，由令史仕至節鎮。章宗時知大興府事。有一僧犯法，皇姑大長公主爲請，不聽，立杖殺之。京師肅然。尋坐事削職。起爲定海軍節度使。泰和七年卒。史稱儵性剛嚴，臨事果決，吏民憚其威，雖豪右不敢犯。承安間大興府尹闕，章宗詔諭宰臣曰：可選有風力如王儵輩者用之。其見知如此。劉祁歸潛志卷八亦載其知咸平府時，杖殺一功臣子世襲猛安事。謂其爲吏之名，至今人云過包拯遠甚。劇謂儵然知大興府不誤。仲文生當元初即大都人。其時王儵然之名蓋猶盛傳，故即以其事譜入戲曲也。

中國史學之起源

傅振倫

史之功用——史前時代之記事法——文字之制作——史官之種類——史之本體及書記之史——史之世守——史官在社會上之地位及其職掌——歷史官及史局之沿革——古代史書之名稱及古史記法之始——六經皆史語及史源於經說——詩爲史原說——尚書爲正史三體及史部雜著起源——禮樂爲史志及政書之本——譜系進而爲春秋左傳說——國語爲史原說——紀傳體及本末體諸史之演進。

史者，所以記述人類社會廢續活動之現象者也。唯自生民以來，即有活動，有活動，即有歷史之事實；然記事之史，則爲後起。

吾國當未有文字時代，史前時期 Prehistoric Age 之事實的記載，殆用結繩之法。易繫辭曰：『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莊子胠篋篇曰：『昔者，容成氏大庭氏伯皇氏中央氏栗陸氏羅畜氏軒轅氏（此軒轅氏在黃帝前）赫胥氏祝融氏伏犧氏神農氏，當是時也，民結繩而用之。』信有徵也。許氏說文解字序曰：『古者庖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視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作易八卦，以垂憲象。及神農氏結繩爲治，而統其事。』蓋庖犧八卦，雖爲文字之肇端，然神農以前記事，仍用

結繩也。或曰：高承事物紀原引字源云：『太昊時，始有文字，或云篆。』又云：『庖犧氏獲景龍，作龍書。』皇甫謐帝王世紀亦云：『伏羲氏王天下，造書契以代結繩之政。』則文字之制作，依以在神農黃帝之前。然孔子易傳，於黃帝堯舜氏後，始云易結繩以代書契；明非在包犧王天下時，且明云，「包犧作結繩。」偽孝經緯援神契亦云：「三皇無文」。則文字始於五帝下也，又明矣。

神農以前，結繩方法，今不可考。周禮正義引鄭玄注曰：『事大，大結其繩。事小，小結其繩。近人更謂「」爲結繩時代之「及」字；「二」爲「上」字；「三」爲「川」字；「川」爲「示」字。均屬臆斷，殊難憑信。案今日世界原始人類社會，如西藏，貴州，琉球諸土人，猶有結繩之法。且西班牙人之初據祕魯也，其地尙有「Quipus」結繩之法。以人類學而考證史事，則吾先民結繩之法雖亡，然會用以記事，則無疑矣。

吾國文字之制作，始自黃帝。故世本曰：「沮誦倉頡作書，并黃帝時史官。」廣韵九魚韻下引）韓非子五蠹篇曰：「古者倉頡之作書也，自環者謂之私，背私謂之公。」呂氏春秋君守篇曰：「倉頡造書。」勿躬篇曰：「史皇作圖。高誘注曰：「史皇即倉頡。」鶡冠子王鐵篇

曰：「士臯倉頡作書。」說文序亦云：「黃帝之史倉頡，見鳥獸蹏迒之迹，知分理之可相別異也，初造書契。百工以乂，萬品以察。」至若法苑珠林云：「造字凡有三人：長名曰梵，其書右行；次曰佉盧，其書左行；少者蒼頡，其書下行。」殆不足信也。書契既由結繩進化而成，故六書首列指事。文字興，而史之功用顯；不但可通結繩之窮，且可用以追述未有文字記載以前之事實。庖犧駕辨之曲（見楚辭大招王逸注），網罟之歌（見隋書音樂志及夏侯玄辨樂論），易十言之教（左定四年傳正義引），葛天之歌八闕（呂氏春秋古樂篇引），神農之書（見漢書藝文志）等未有記載以前之書，非出依託，即有文字後爲人所追述者也。

劉子玄史通述吾國史學之沿革，分史官建置及古今正史二篇。茲述史學起源，亦分史官，史書二章。

壹 史官之沿革

蓋史之建官，其來尙矣。昔軒轅氏受命，倉頡沮誦，實居其職。至於三代，其數漸繁。案周官禮記，有大史，小史，內史，外史，左史，右史之名。大史掌國之六典，小史掌國之志，內史掌書王命，外史掌書，使乎四方，左史記言，右史記事（玉藻云：「左史書動，右史

書言。」文心雕龍亦云：「左史紀事，右史記言。」此本漢書藝文志之文。《曲禮曰：「史職筆，大事書之於策，小事簡牘而已。」大戴禮曰：「太子既冠，成人，免於傅保，則有司過之史。」韓詩外傳云：「據法守職而不敢爲非者，大史令也。」斯則史官之作，肇自黃帝，備於周室。名目既多，職務咸異。至於諸侯列國，亦各有史官。求其位號，一同王者。（以上史通語）諸侯史官之可考者：魯有太史，見左傳昭公二年。齊有太史，南史，見左襄二十五年。鄭有太史見左昭元年；有祝史，見左昭十八。楚有左史見左昭十二，楚語上。秦趙曾有御史，見史記廉頗藺相如列傳。薛有侍史，見史記孟嘗君傳。晉有太史，見國語；有左史，見左襄十四。衛有祝史，見左哀二十五；有太史，見左閔二。且其姓氏，亦有可考者。如：晉有史趙董狐，見左襄三十。楚有倚相，見左昭十二；有史皇，見左定四。趙有史墨，見左昭二十九。魏有史黯，見晉語二。

周末史官，其制最備。下至州閭，亦各有史。禮記云：「宰辯告諸男名，書曰某年某月某日某生而藏之。宰告閭史，閭史書爲二：其一藏諸閭府；其一獻諸州史，州史獻諸州伯，州伯命藏諸州府。」又史通史官建置篇曰：「古者，人君外朝則有國史，內朝則有女史。內之與

外，其任皆同。故晉獻惑亂驪姬泣，床策之私，房中之事，不得掩焉。楚昭王謫遊，蔡姬對以其願，王顧謂史書之，蔡姬許從孤死矣。夫妾私而有書之冊，蓋受命者，即女史之流乎？」則內庭禁中，亦有史以記事矣。

周官又有御史一職，掌邦國都鄙及萬民之治令，以贊冢宰。其後，秦亦有之，故史記蘭相如傳曰：「趙王鼓瑟，秦御史前書曰：某年月日，秦王與趙王會，令趙王鼓瑟。」柱下史，亦爲御史之一。史記張丞相列傳曰：「張丞相蒼者，陽武人也。好學律曆，秦時爲御史，主柱下方書。」索隱曰：「周秦皆有柱下史，謂御史也。所掌以侍立，恒在殿柱之下，故老聃爲周柱下史。今蒼在秦代，亦居斯職。」

又周官大宰曰：「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十二人。」注云：「史，掌書者。」其他各職，亦皆有史，胥，徒。大宰又有女史八人，注曰：「女史，女奴曉書者。」蓋皆下級之史官也。

以上所舉諸史，均爲書記之官，而非歷史之官。案說文解字云：「史，記事者也。从又持中，中，正也。」考又爲古「右」字篆文作「𠄎」，象右手形。「中」「冊」字。右手持冊，正

爲書記官之職。蓋古文册作𠄎，篆文作𠄎，省文作𠄎，許氏以爲中正之中字，誤字。且中正爲抽象之物德，非可手持也。案中爲簡册之說，見戴侗六書故，吳大澂說文古籀補，及林義光文源。其後，江永周禮疑義舉要，羅振玉殷墟書契考釋，王襄殷契類纂，章太炎文始，更廣引旁証，益臻確實。其說具在，可考而知也。

古史爲書記之官，沿至兩漢尙復如此。說文序曰：「漢興，尉律：『學僮十七以上，諷籀書九千字，乃得爲史，郡移大史並課，最者以爲尙書史。』」漢書百官公卿表：縣令長，有佐史；丞相，太尉，御史大夫等官，皆有長史。後漢書百官志：自三公以下，至郡國縣道諸曹，各有椽史；三公亦各有長史；又有記室令史。此亦均係書記而非歷史官也。蓋長史與周官五史，猶今之秘書長，記室令史，猶今秘書。佐史，椽史，與周禮之府史，則今之書記也。

鄭樵通志氏族畧，歷舉古人以史氏者，頗詳；且其世系，多可考見。蓋古代史官，世守其職。故史記太史公自序曰：「昔在預顛，命南正重以司天，北正黎以司地。唐虞之際，紹重黎之後，使復典之，至於夏商，故重黎氏世序天地。其在周，程伯林甫其後也。當周宣王時失其守，而爲司馬氏，司馬氏世典周史。」又曰：「談爲太史公，太史公學天官於唐都，受

易於楊何，習道論於黃子。……乃論六家要指，……。太史公既掌天官，不治民，有子曰遷，……。太史公執遷手而泣曰：余先，周室之太史也。自上世常顯功名於虞夏，典天官事。後世中衰，絕於予乎？……余死，汝必爲太史，爲太史無忘吾所欲論著矣。……余爲太史而弗論載，廢天下之史文，余甚懼焉，汝其念哉！」通志引英賢傳亦云：「周共王生圉，圉會孫滿生簡。簡生業，業生宰，世傳史職，因爲王史氏。」惟其世守也，故其學不失。

古代史官，其道甚尊。書酒誥云：「矧太史友」，蓋王且不敢名太史爲臣，而稱之爲友。其地位之崇，可想而知。且當時國政，亦參預焉。周官曰：「太史掌建邦之六典，以道邦國之志，掌法，以逆官府之治，掌則，以逆都鄙之治。」又曰：「內史，掌王八枋之法，以詔王治：一曰爵，二曰祿，三曰廢，四曰置，五曰殺，六曰生，七曰予，八曰奪。執國法及國令之貳，以考政事，的以逆會計。」降及春秋戰國之世，亦見重於當時。故左傳昭公十二年載：楚左史倚相趨過，王曰：是良史也，子善視之！是能讀三墳五典八索九邱。」孔氏家語曰：齊太史子餘之美孔子曰：其殆素王之乎！」其職責既崇，故吾國國史形式上之完備，他邦殆莫與京焉。

古史既爲記事之官，而非作史之官，又往往身兼其他任務。如大史，內史，並得參預國政。且其位至尊，均如上述。至於其他諸史，亦類兼司他事，茲畧舉之：—

(1) 史司起草文書 周官宰夫：『史，掌官書以贊治。』注曰：『贊治，若今起草書也。』

(2) 史司典守圖籍 呂氏春秋曰：『夏太史終古，見桀惑亂，載其國法出奔周。商太史向擊，見紂迷亂，載其圖法出奔周。晉太史屠黍，見晉之亂，亦以其圖法歸周。』又春秋昭二年：晉宣子來聘，觀書於太史氏，見易象與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蓋周末圖籍，咸集太史也。至若老子爲柱下史，或云爲守藏室史，亦典掌圖書。漢興之世，武帝又置太史公，位在丞相上，以司馬談爲之。漢法：天下計書，先上太史，副上丞相。蓋史官典書，至漢猶未改也。』

(3) 史司十筮 古史世守，湛於學術，故又有爲國家測未來大事之職掌焉。周禮曰：『太史掌建邦之六典。……大祭祀與執事卜日。』漢官舊儀云：『太史待詔三十七人。……三人龜卜。』此史官兼掌龜卜之證也。又左傳曰：『陳公子完奔齊，周史筮之曰：此其代陳有國乎？不在此，其在異國。』又曰：『內史叔與聘於宋，宋公問曰：是何祥也？』此史

官兼掌書筮之証也。列子謂「編史而史之弗占」，則史有占之職掌，又可知矣。洪範云：「凡七卜五，占用二。」則占之法，又似僅附屬於筮而不附於卜，然古史之以優爲之，則可斷言，司馬遷報任少卿書云：「文史星曆，近乎卜祝之間；固主上所戲弄，倡優所畜，流俗之所輕。」是其徵也。

(4) 史司醫術 上古之世，史巫分職，且史兼通筮事。故易巽卦云：「九三，巽在床下，用史巫紛若。」國語云：「家爲巫史，無有要質。」漢書地理志述陳之古風云：「好祭祀，用史筮。」蓋古史因解卜筮之術，能占吉凶，故又以療治之職加之也。沿至後世，其職不廢，故漢官舊儀云：「太史待詔三十七人，……醫二人。」筮之所司，若祭祀，卜筮，醫術等事，史既皆能而兼之，而巫遂廢矣。

(5) 史司天文 國語載單襄公因魯侯之問而對曰：「吾非瞽史，焉知天道？」則史兼明星歷天時，由來久矣。而劉子玄亦云：「尋自古太史之職，雖以著述爲宗，而兼掌曆象日月陰陽管數。」史通史官建置篇至其所掌，又可分爲四端：一爲掌曆法；二爲測氣候；三爲擇良日；四爲誌災祥。史記太史公自序曰：「談爲太史公，曰：余自上世嘗顯功名於虞

夏，典天官事。」後漢書百官志，太史之職，本注曰：「掌一天時星歷。凡歲將終，奏新年曆。」後漢書註引漢官云：「太史待詔三十七人，分治歷龜廬宅日時易筮典禳雨醫等事。」是史官兼掌曆法之徵也。後漢書百官志太史之注曰：「靈台掌候日月星氣，皆屬太史。」漢官舊儀亦云：「太史待詔三十七人，嘉法請雨解旱，各二人。靈台待詔四十二人，其十四人候星，一人候日三人候風，十二人候氣，三人候暑景。」此史官兼掌測氣候之徵也。國語云：「太史告稷曰：自今至有初吉，陽氣俱蒸。」後漢書百官志，太史之職：「凡國祭祀喪娶之事，掌奏良日，及時節禁忌。」又曰：「凡國有瑞應災異，常記之。」此史官兼掌擇吉日，誌災祥之徵也。

(6) 史司祭祀 古史世守，且爲學術之淵藪，一般人士以爲史官，既識萬物之情，當可通神明之德，故祭祀之事，史官主之。左傳云：「祝史矯舉以祭」；又曰：「狄人囚史華龍滯與禮孔，以逐衛人」；二人曰：「我太史也，實掌其祭。」此其明證也。

由上文考之，古史重任，在於記事，然恒兼其他職掌。至於編撰史書，非其務也。至若左邱明爲魯史而爲春秋傳，司馬遷爲漢太史而撰史記，是不過其私人之創作，非其專職也觀夫。

漢之太史，至後漢時，尙專掌星曆，奏時節禁忌，記瑞應災異；而歷史之著述，反在蘭臺東觀。班固爲蘭臺令史，撰成漢書。諫議大夫李允，召詣東觀，拜蘭臺令史，雜作表歷紀傳。夫蘭臺東觀，爲圖籍秘書之所，令史不過掌奏記及印工文書，故後漢之世，尙無專官以爲歷史之撰述也。其後魏太和中，始置著作郎，職隸中書。晉元康初，又改隸秘書，置著作郎一人，謂之大著作，專掌史任。梁陳二代，更置撰史學士。唐代而後，代有史官之設。採撰國史，編訂前史，均出其間。至是時，吾國始有歷史之專官矣。蓋春秋而後，吾國興有成家之歷史；魏晉以降，始有歷史之專官。吾國史官之沿革，大畧如此！

貳 史書之源流

歐美人士述史學進步之歷程者，分爲五級：一曰口碑時代；二曰史詩時代；三曰說部時代；四曰年鑑時代；五曰史學時代。蓋謂史詩爲史書之起源也。唯吾國古史，起源最早，並至複雜，與西人之說或合或不合，杼管見，以示不敢苟同之義，致招牽強附會之譏焉。

古史之史，皆爲官名，非史書之稱也。後人以史書爲史，蓋因史官而假借之者也。古之史，曰志，曰書，曰紀，曰傳，周末人語，常引之。左傳所稱之三墳五典八索九邱；莊子所謂

金版六段，雖不以史名，實皆古史也。西周而後，或曰春秋。墨子明鬼篇下引燕之春秋，宋之春秋，齊之春秋，周子春秋，又言吾見百歲春秋（史通六家篇引墨子佚文），又國語稱：申叔時言教太子箴以春秋（見楚語），司馬侯言叔向習於春秋（見晉語），皆是也。他若晉之樂，楚之檣杅，魯之春秋，以及孔子所見百二十國寶書，皆此屬也。惟其書均佚，不能懸為論斷。以私意度之，殆官修之書也。竊嘗考歷史之作，殆起於圖書萌芽之地。古者圖籍多集於大史。呂氏春秋先識篇曰：「夏太史令終古，出其圖法，執而泣之夏。桀迷惑暴亂愈甚，太史令終古，乃出奔如商。」殷內史（疑為太史之誤）向摯，見紂之愈亂迷惑也，於是載其圖法出口之周。晉太史屠黍見晉之亂也，見晉公之驕而無德義也，以其圖法歸周。周官太史，掌建邦之六典。其屬子史。掌邦國之志。左傳昭二年，晉韓宣子來聘，觀書於太史氏，見易象與書。太史公自序曰：「漢興，百年之間，天下遺聞古事，靡不畢集太史公。」典籍既藏於太史，則史書之記載，始於太史，殆為可信。且如尚書儀禮周官譜牒等書，皆其流也。

劉子書史通，論史之起原，始於六家：一曰尚書家；二曰春秋家；三曰左傳家；四曰國語家；五曰史記家；六曰漢書家。按國語昔人或以附經部，合而計之，史之起於經者凡四也。

《禮記·禮運》曰：「孔子作《春秋》，紀《春秋》之先。雖其中偶及古事，然非史書也。」左傳載：「韓宣子適魯，觀書於太史氏，見《易》象，《春秋》。」此乃因古史堂典守圖籍，故魯太史有《易》象，非以《易》爲史也。孔子曰：「《易》之興也，其當殷之末世。此言文王作《易》，在囚羑里之時，亦非以《易》爲史也。」蓋史之源於經典者，祇其五耳。按吾國正史（此非專指紀傳體之二十四史言），有紀傳，有編年，有紀事本末，有國別，有政書，其體皆昉於經書。即史部之別史，雜史，亦多出於經書。鄭漁仲《通志序》謂志之大原，出於《爾雅》，則不近理矣。蓋其書以釋經而作，非史書之起源也。吾則以爲史之起源，實由詩，書，禮，樂，譜系，國語，諸陳所見。

（一）詩

《孟子》曰：「王者之迹息而詩亡，詩亡然後《春秋》作。」考《說文》云：「迹，步處也。蓋前人之所已行，叙而存之，以資後人之取法，故曰迹。」《孟子》之言，蓋明詩所以載王者之迹也。《春秋》以前，吾先民英武之事，大抵皆播之歌詩。《虞書》曰：「詩言志，歌永言。」故有言志之詩，而後

有永言之歌。自伏羲作琴作瑟（見世本），女媧作笙簧（見禮記明堂位），已有樂歌。所歌者，即謂之詩，猶後世之歌謠。唯多不著簡編，易就湮滅。商周以前之詩，多所亡佚，他可知矣。就今所存者觀之，其詩皆述史事及社會風謠，文物又分國編次，實開後世國別史，文物之端。且聲和韻諧，與西人所謂古史起原之史詩（Epic）者，同其風格，信爲史書之原矣。

（二）書

史通以尚書春秋二經入史，一爲紀言家，一爲紀事家，皆古史也。禮記玉藻云：「動則左史書之，言則右史書之。」書酒誥：「劄太史友，內史友。」鄭注：「掌記言紀行。」漢書藝文志亦云：「左史紀言，右史記事。事爲春秋，言爲尚書。」并其證矣。吾國史書三體：曰紀傳，曰編年，曰紀事本末。編年體出於春秋，而紀傳與紀事本末二體，則均本於尚書。案紀傳之體，傳雖昉於伯夷叔齊傳（見史記伯夷叔齊傳），紀昉於禹本紀（見史記大宛列傳），然尚書兼有其體。故尚書實爲後世正史之權輿，今申論之。

堯典一篇，首尾百五十載，與記載一時之事者有別，雖年月有缺，實本紀之所自昉也。禹貢述地理貢賦，洪範論五行，顧命言禮，呂刑言刑，實後世地理食貨五行禮儀刑法諸志之所本

。臯陶謨但以「粵若稽古臯陶」發端，中間雜載臯陶禹在帝舜前相陳之昌言，又敘述帝舜與臯陶之語，而殿以帝與臯陶相和之歌。蓋重在臯陶，故曰臯陶謨。此與本書中誥誓命之文不同，乃爲敘述之體，與史記屈原賈誼司馬相如等列傳不載事功，只錄言語文章者契合，雖以及臯陶邑里，實列傳之所本也。他若微子，則微子之列傳也；洪範，則箕子之列傳也；金縢，周公之列傳也。謂傳出於尚書，不豈然歟？又堯典自「欽明文思安安」，至「黎民於變時雍」，以四十八字，概堯之生平，似商周之雅頌，類後世之銘贊。臯陶謨篇，亦以歌詩作結。是則史傳論贊，亦出於尚書矣。且也，書志紀一事之本末者也；列傳記一人之本末者也。志傳既本於尚書，故紀事本末之體，亦出於書也。

尚書爲正史之所自昉，既如上述。然後世史部雜著，自亦多出於書。如：誥命謨誓，詔令奏議之屬也；禹貢，地理之屬也；洪範，呂刑，政書之屬也；堯典命義和一節，時令之屬也；費誓，秦誓，以侯國之文，附見於末，後世載記所自昉也。微子，其事傳也，其文既非詔令，又非奏議，雖事關軍國，究與堯典之首尾完具者不同，蓋雜史傳記之屬也。書序，目錄之屬也。逸周書，別史之屬也。周禮，職官之屬也。伏生大傳，史評之屬也。黃帝玄孫帝魁

迄秦穆公之書，凡三千二百四十篇（玉海引鄭玄六藝論），孔子刪取百篇，史鈔之屬也。

（三）禮樂

孔子世家云：「周室微，禮樂廢；詩書缺。孔子追迹三代之禮，序書傳，上紀唐虞之際，下至秦繆，編次其事。」蓋禮，樂者，古史之流也。其書爲正史書志之所本，故史通書志篇曰：「夫刑法禮樂風土山川，求諸文籍，出於三禮。及班馬著史，別裁爲志。考其所記，多効禮經。」其後政書之屬，若唐六典唐會要五代會要東漢會要通考等書，亦皆源於禮書也。

（四）譜系

正史之紀，雖本於書，如上所述。然尙書記事，尙不知以日繫月，以月繫時，以時繫年之法。觀夫秦誓上繫紀元於文王，金縢直書克商二年。隨文汎說，不以一王踐祚爲統，此年不繫於時王也。康誥，首書「惟三月載生魄」，召誥首書：「惟二月既望。」書事之月日，而畧其年；此不知以月繫年之法也。召誥云：「予惟乙卯，朝至於洛師。戊辰，王在新邑。」書事之日時，而忘其月；此日不繫於月也。且其記事不但繫年於事，即記日亦繫於事。如召誥

云：「惟太保先周公相宅，越若來，三月惟丙午冊。越三日戊申，太保朝至于洛卜宅。」以下越三日，越五日，若翼日，越三日，越翼日，越七日等句，皆不以日繫月，而繫於事。蓋編年之史，在尙書時，尙無規模也。而編年之史，則本於譜系。考譜之興，始於周。史記三代世表云：「太史公曰；五帝三代之紀，尙矣。自殷以前，諸侯不可得而譜。周以來，乃頗可著。」史通表歷篇亦云：「譜之建名，起於周代。」其掌譜系之官，在王室則有小史，在諸侯則如楚之三閭大夫。古史既起於譜牒，故其書多以春秋爲名。如：墨子明鬼篇引周春秋言宣王杜伯事；又引燕春秋，宋春秋，齊春秋，皆言春秋時事。左昭二年傳，有魯春秋。其後孔子修春秋，卽本於此。晉語羊舌肸習於春秋。楚語莊王使士麇傳太子箴，申叔時告之曰：「教之春秋。孟子謂：『晉之乘，楚之檮杌，魯之春秋，一也。』」蓋當時編年紀事之書，別言之，曰乘，曰檮杌，統言之，則皆名春秋。史通六家篇及隋書李德林傳并引墨子云：「吾見百國春秋。」故當時各國，皆有編年之記載。而隋書經籍志史部古史，亦以編年爲最多。且其書皆有年數可證。史記自共和以前立世表，共和以後始立年表，亦以共和而後，始有編年之史年數皆可考也。

案春秋之作，起於太史。魯之春秋，藏在太史，其證也。蓋太史之職，治曆明時，故獨能以時間之觀念，發明事實之因果，於是乎有編年史之權輿。其後，孔子使子夏等十四人求周史記，得百二十國寶書，以成春秋（語見公羊疏），吾國始較完備之古史焉。杜預春秋序曰：「春秋者，魯史之別名也。記事者，以事繫日，以日擊月，以月繫時，以時繫年。所以紀遠近，別同異也。故史記之所記，必表年以首事。年有四時，故錯舉以爲所記之名也。……仲尼因魯史策書成文，考其真僞，而志其典禮。上以道周公之志，下以明將來之法。……」蓋至是時，始有專家之歷史也。其書雖依年編次，而偏重記事，劉子玄稱爲紀事家是也。

孔子既著春秋，丘明恐弟子各安其意，以失其真，故論本事而作傳（漢書藝文志語）。嗣後時間之觀念明，因果之關係著，歷史最要之條件立，吾國乃有最完備編年體之史。漢紀而後之編年史，均本於此。

（五）國語

左氏既爲春史內傳，又稽其逸文，纂其別說，分周，魯，齊，晉，鄭，楚，吳，越，八國事，起自周穆王，終至魯悼公，別爲春秋外傳國語。春秋三傳別，分事以年，而此則以國。一以時間觀其通，一以空間觀其別。一編年，一國別也。國語雖爲國別史之祖，而其體，實防於

詩。蓋春秋之時，雖有百國春秋，然皆國自爲史，故墨子引燕之春秋，宋之春秋，齊之春秋，周之春秋。至若聚諸國之史事爲一書者，無有也。自詩有十五國風（周召鄘邶衛王鄭齊魏唐秦陳檜曹豳）；於是，國別之國語，乃因之而出。其後，國策載事，限於戰國時之東周，西周，秦，齊，楚，趙，魏，韓，燕，宋，衛，中山十二國事即本於國語。且其書，除周事外，其餘大抵皆列侯事蹟，蓋亦後世記載之所自出也。

六經而後，古史分編年紀事二種。然紀事者，以一篇記一事，而不能統貫一代之全。編年者，又不能即一人而各見其本末。迨漢司馬遷始參酌古今，發凡起例，創爲紀傳表志之史。本紀以序帝王，世家以記侯國，十表以繫時事，八書以詳制度，列傳以誌人物。而當時社會現象，始粲然備於一書。班固繼作，一仍其體。雖通述斷代之有異，固皆紀傳體之所宗矣。至宋袁樞創紀事本末之體，吾國史體，乃臻完備。蓋史學發達次第；其始雜記事端，而年且莫備。再進而詳編年月，然首尾間隔。更進而事時兼顧，始末萃列，擇因求果，頗便周覽。此吾國史學演進之概畧也。一附記：去年愚代吾師朱邊先先生在某校授課，史學起

原一章，全用其文：今年課暇，始就師說申釋如右云。一

讀周書殷祝解

蕭鳴嶺

周書，紀周事也。雖序文有：「商紂並立」，「殷人作教」，「紂作淫亂」之文，亦僅叙作度訓命訓常訓之原，其果爲文王所作與否未可必，而屬之於周無疑也。今本周書現存六十篇中，（孔晁注四十二篇）除殷祝解獨詳湯放桀事外，無專題以紀殷代事者。故殷祝解之編在周書，於例不合，乃極可疑也。孫貽讓周書斟補云：「殷祝，高似孫史畧祝作說，此與下周祝二篇，與祝義全不相蒙，疑並作說。」僅於篇名，稍事稽參，並未疑及周書之不當有殷祝也。鳴實考周書體例，最足令人注意者，即知以事類相附是也。按王會解有：「伊尹朝獻，商書，不周書錄中，以事類來附。」此周書有附錄，附錄依事類之明證也。盧文昭校本云：「不周書錄中，以事類來附，此十字本孔注，舊誤作正文。」朱右曾集訓校釋因據刪，此賢者之過也。愚按此十字上商書下，孔注云：「言別有此書也。」十字下孔注云：「王會期朝貢事，故令附合。」皆顯然以此爲正文，而注釋之，焉得云此十字又爲孔注？孫貽讓斟補云：「不下當稅在字」，是固然矣。然謂：「此十字疑劉向校書時所加，」雖較盧說爲近似，亦無確據。至云：「秦漢人錄附周書」，更屬臆斷。故愚疑「湯問伊尹曰……伊尹受命，於

是爲四方令……湯曰善。」一節，本爲商書舊聞，不在周書之內，或竟如孫氏所言，爲漢志小說家伊尹二十七篇之一。周史紀王會時，以其同爲朝貢事類，因摘要附錄本篇之後，以備查參，此意至明也。

既明此例，吾請得而言殷祝解所以編在周書之故矣。考殷祝叙湯桀之得失，及民心之向背甚詳。其尤要者：「桀請湯曰：國所以爲國者，以有家；家所以爲家者，以有人也。……湯放桀，退，再拜，從諸侯之位。湯曰，此天子位，有道者可以處之；天子，非一家之有也，有道者之有也。」周祝有云：「定彼萬物必有常，國君而無道以微亡。……維彼大道，成而弗改；用彼大道，知其極，加諸事則萬物服，用其則必有羣，加諸物則爲之君，舉其修則有理，加諸物則爲天子。」其言國家之安危，天下之得失，正與殷祝同，此王會解中，所謂事類也。又按殷祝解編次，在周祝前，此可知其編簡相連矣；以吾意，殷祝應在周祝後，且不自成篇，如載伊尹四方令例，此王會解所謂以事類來附也；今置周祝前，當爲後人所亂無疑。且周祝係載言，殷祝多叙事，當亦爲商書舊聞，或本無殷祝名，亦不周書錄中，周史摘錄附之，蓋以事實證明周祝之理論也。况殷祝文當短，較周祝僅三之一，與伊尹四方令之在

王會解中，所占篇幅，不甚懸殊；疑亦附錄之當短於正文也。又按序云：「夏多罪，湯將放之，徵前事以戒後王也，作殷祝。民非后罔又，后非民罔與，爲邦慎政，在徵，作周祝。」似有殷祝一篇，然其上有「玉者，德以飾躬，用爲所佩。」無「作玉佩」一字，則此節固多訛誤，作殷祝之「作」字，或本爲上文而誤移也？然即就「徵前事以戒後王」之文觀之，猶可見周附書錄之義也。

讀本據江陰繆氏藏明嘉靖癸卯刻本。如引殷祝湯退再拜文，不據藝文類聚帝王部二入部五，太平御覽皇王八·人事部六十四；引周書增入「湯取天子之璽置之天子之坐左」數字，然後引「退兩再拜從諸侯之位，」以與殷祝編次周書之故無關，不在討論也。引周祝文，亦同此例。

女子生鬚

(倫)

舊唐書李光弼傳曰：「光弼母李氏，有鬚數十莖，長五六寸，以子貴，封韓國太夫人。」宣和遺事亦載：「徽宗時，婦女生鬚，天下爲妖。」而朱竹垞日下舊聞引草木子云：「至正十一年，京師齊化門東街，一婦人生鬚長一尺餘。」蓋婦女生鬚，不足異也。近者，歐西人士每謂同姓相婚，女多生鬚，並舉往事及化學之理爲證。觀於李光弼母李氏生鬚之例，其說或不誤也。

耐巖考史錄跋

謝國楨

右耐巖考史錄舊鈔本四冊，無卷數，不著撰人名氏，爲江安傅沅叔先生藏園所藏，書爲網目體，記有明一代與清交涉之關係，起洪武二十二年己巳詔以兀良哈之地置朵顏泰寧福餘三衛，始至清康熙二十二年癸亥，施琅克復臺灣止，叙清之建立頗詳，惟以不見著者姓氏爲憾。而歷觀書中所引斷語曰黃道周，曰徐石麒者，皆曰某人曰，而稱按者僅朱璘一人，且每冊皆數見。按南疆釋史勘本所引乾隆問禁書目，有朱璘明紀輯畧一書，且謂其書語多荒謬，疑即其人，惜不得見其行事。近忽閱章實齋湖北通志檢存稿平夏逆傳有記朱璘事一節，夏逆爲夏包子，名逢龍倡亂於清原康熙二十七年，後爲朱璘所獲，朱璘傳畧云：

『朱璘字青巖上虞人，任武昌同知，仁廉愛民，康熙二十七，年署湖北驛驛道，』逢龍劫璘同張芭至閩馬廠，璘芭罵賊，屢被脅不挫，次日督璘索印，璘厲聲曰：『頭可斷，印不可得也，賊令分禁諸營，乘防守懈，與督標營將王相，守備胡定海，約共圖殲賊，脫身走安慶，求援。時將軍瓦岱調兵江寧，璘往從之，璘擢南陽府知府，璘以貢監筮仕而好學不倦，著有綱鑑輯畧明紀全載，又諸葛武侯集，二程文畧朱子文畧，古文適八大家古文，

適訓誘蒙學。』

按浙東自萬季野以後，史學之風日熾，青巖爲上虞人，平夏之年，上据作史之年僅五歲，時代先後相同，且章傳有明紀全載，而南疆釋史引有明紀輯畧書名相同，是作考史錄之人，即朱璘可無疑也。明季野史記遼事者如山中聞見錄，女直考建州私志諸書，輒近發現頗多，然率多繁而不中肯綮，讀者多不易得其要領，於滿洲世系敘述未詳，此本舉清代之沿革，頗有條理，敘述能得其真一也。年經日繁，可以覘其條貫興廢之迹二也。其論明之敗亡，非由於將之不勇，實由於調遣之失策，信任將士之不勇，而行軍多受制於內。又嘗論燕獄之起，由於楊左諸君子之營救熊廷弼，其第一冊朱璘按云，初汪文嘗爲廷弼求緩，決給魏璫四萬金，既而不與，故魏璫借文言求脫，楊鎬熊廷弼罪，言廷弼等徧賂楊左諸人，於是坐名追賊，無得免者，此追賊之因所言尤詳，三也。惟是書自南渡以後，則或聽諸傳聞，或語焉不詳，如謂魯監國之被鄭成功沈諸海中諸事，憑諸野史，未加審辨，豈當日真確記載尙未出耶。又是書雖未見禁書目錄，然偶憶其記永曆黨人之爭，倪在田橫明史紀事本末已全取此篇，故此書亦非僅此一種鈔本矣。己巳初夏浴佛前三日

又按明紀輯畧八卷，有刻本，又見鈔本明紀全載十五卷，輯畧至明穆宗而止，全載則至明季三王，爲續通監輯畧而作，前均有張英序，刻本較鈔本畧有刪節，實即一書也。是書每條之下，亦間有朱璣按，更足證明考史錄爲朱璣之作。近見海鹽朱邊先生藏有明紀紀畧刻本記，遼字極詳，恐此本即由紀畧本鈔出，而通行之明紀紀畧，則避清諱而去之耳。

李斯刻石

(倫)

明成化乙酉李裕遊泰山記云：『唐玄宗紀泰山銘，字大如手。：距東十數步，觀始皇封泰山紀，李斯所篆。其石埋植土中，高五尺；形制似方非方，四面廣狹不等。余刮磨垢蝕而細觀之，總十二行，行各十二字，多不可識。又西行數步，上太平頂，此泰山最高處。』萬曆丙辰鐘惺岱記又曰：『日觀峯附近，有李斯碑，得二十九字。』岱史亦云：『秦篆碑，在玉女池上西。公署後。斯書始皇二世頌德文已湮，泐僅存二十九字。』民國十八年端陽，愚旅行至岱，偏覓不得，蓋其碑在宋時尚完好，拓可百餘字，清乾隆五十五年，已亡不可得，故泰山述記曰：『玉女池，舊有李斯篆刻石，今亡。』』

東夷考畧跋

謝國楨

右東夷考畧四卷，舊題苔上愚公撰，按苔上愚公爲茅瑞徵，同治湖州府志卷七十五人物傳，文學云：『瑞徵字伯符歸安人，坤從孫，萬曆二十九年進士，知泗水縣，調黃岡，擢兵部職方主事，陞郎中，歷福建參政，湖廣右布政，晉南南京官祿卿，歷官有廉吏之目，壯年即解組歸田，自號苔上愚公，耿情咏吟，官職方時，著有象胥錄，三大征考，詩亦真率自喜，卒贈大理寺卿。』是書首篇女直記自秦漢以來女真部族之沿革，次篇海西記南北關王台祝孔革之部族，三篇建州記王，阿台之事，訖奴兒哈赤之興，至萬曆末年而止。首有遼東全圖，開鐵圖，開原挖帶外夷圖，遼陽圖，廣寧圖，海運飽道圖，苔上愚公傳，前有考原。末附東寧答問，仿枚乘七發之例，述防遼之法，爲答客問之體。瑞徵官歷兵目睹當時情狀，親歷其事，故記述特詳，其記奴酋爲建州之技部，及併有諸夷，蔑視明廷之事蹟，王台仰加逞加二奴之興廢，言之鑿鑿。至記明正統三年征董山之役，馬文升之撫遼東，楊鎬之四路喪師，聲之煊赫脈絡詳明，足裨史事。其防遼之法，大旨在設武科以陳軍旅，厚資賞以招勇士，苛征以整邊餉，利間諜以窺邊情；至言軍旅之弊，邊餉之濫，萬歷朝之惶恐無策，不爲久遠之計

，京師重地，猶奸人出入，至兵敗之後，事過境遷，而朝士又反視之漠如，足以見當時之情勢，非書生之見者可比。惟所記僅及天啓初元而止，惜瀋陽失陷之後，均未記載，又三篇所記之事，畧有出入重複之病，而傳聞失實之處，亦間不免，然記清初之史事，明代遼東之興廢，固可謂最有統系之書也。是篇爲乾隆時全燬之書，中土之佚，日本內閣文庫，藏有刻本，是篇從上虞羅氏殷禮在斯堂藏鈔本轉錄，爲明清史事有數之秘籍，彌可珍也。

所謂「宋人詞話」

(楷)

甄風老人跋京本通俗小說云：書即也是劇中物，錯斬崔寧馮玉梅團圓二回見於書目。「宋人詞話」標題，詞字乃評字之訛耳。按：「詞話」自是元明人語。舊元史一百五刑法志禁令下云：諸民間子弟不務生業，輒於城市坊鎮演唱「詞話」，教習雜戲，聚衆淫亂，並禁治之。詞話之稱，始見於此。明本大唐全傳演隋唐事，爲彈詞，卷一第一行題「小秦王傳詞話」，是詞話者本宋元以來說話人演唱之通稱。演唱者謂之詞話，演說者謂之平話；猶對偶者謂之駢文，非對偶者謂之平文耳。（宋彭乘墨客揮犀卷二：往歲士人多尙對偶爲文，穆修張景始爲平文。）五代史平話及至治本三國志等平話，爲非演唱者，故題平話。大唐全傳爲演唱者，故沿舊稱題詞話。其分別如此。也是園目所收宋人詞話十六種，今所見者八種皆平話，或由詞話翻作，或是遵王當日誤解詞話之義因作此題，固不可知。要之，詞話平話一爲演唱，一爲演說，（宋說話人皆演唱，平話二字不見於都城紀勝諸書，疑今所傳之平話皆就演唱之話本改作，）其體裁不同，不可混爲一談也。

學術消息

新書介紹

西苑叢書

孫楷第王重民撰

鉛印本 定價六角

按此小叢書包括兩種一爲劉子新論校釋一卷，孫楷第撰；一爲列子校釋一卷，王重民撰。爲第一輯。聞第二輯亦將付印，有王重民之莊子校釋，孫楷第之韓非子校釋云。茲錄王重民序於下，以見其緣起。

王重民序曰余與子書肄業於師範大學，子書受業傅沅叔先生之門，於校勘訓詁之學，淵源有自。於時余亦稍涉清儒段戴二王之書，兼及圖書簿錄學，趣味既同，賞奇析疑，朝夕過從，會談輒竟日不休。因謂經史諸書，經清儒爬抉，已少疑義，而百家之言，諸儒以餘力爲之，有待於考證者仍復不少。乃相約擇個人之嗜，合力爲之。子書任韓非子及劉子新論，余則專致力於道家諸子。每得一義，未嘗不相告，意有不合，又未嘗不及覆其議，冥追遐討，共寤其愚，而千慮一得，亦間有所獲。已而子書最錄韓非劉子，余亦撮列子各若干條，同布於北平圖書館月刊。每話往事，如在目前，而今則牽於人事，無復昔日之消閒。覆檢舊稿，不無

敵帚自享，輒收集殘零，香而爲帙，非云著述，聊以就正大雅，且亦雪泥鴻爪之意云爾。先是余寄寓北海慶雲樓，子書居仁堂西四所，擬取莊子北冥南冥之義名書，嗣余亦移居中海，以地在明時爲西苑，遂以西苑命編云。十九年十一月十八日重民謹識緣起如此。

樂府文學史

羅根澤撰

文化學社出版 定價一元

羅君字雨亭，河北深縣人，歷在河南中山大學河北女子師範學院執教。於中國文學史一門，最有研究，其編製方法，尤能別開生面。樂府文學史即其文學史中之一部分也，其計畫自序中述之甚詳，茲錄於後藉以窺其全豹焉。

慚愧，我也來編中國文學史！

十八年的秋天，我答應了河南中山大學之聘，講授中國文學史及其他的功課。生平有一種怪脾氣，不好吃不勞而獲的『現成飯』，很迷信古文大家曾國藩的話：『凡菜蔬手植而手擷者，其味彌甘也。』中國文學史雖然已經有了許許多多的本子，但被逼於不吃『現成飯』的我，却不能不來嘗嘗『手植手擷』，『其味彌甘』的滋味。

現有的中國文學史，各有各的見解，各有各的長處，但是它們的組織，好像是差不多。

學術消息

總是『自從盤古到如今』，捱字捱板的叙下。外國文學史似乎不全是這樣，儘有先分類別，再依時代敘述的。現在，我要將此法偷來編中國文學史，給它一個名字叫『中國文學史類編』。

我擬分的類別：

- 一、歌謠
- 二、樂府
- 三、詞
- 四、戲曲
- 五、小說
- 六、詩
- 七、賦
- 八、駢散文

這樣便一定比純依時代敘述的好嗎，我不敢說；——不過我也有我的理由：

我相信一種文學的變遷的原因，和並時的其他文學的影響，終不及和前代的同類文學的影響大。譬如五言詩的全盛時期是建安時代，其所以能臻全盛的原因，是因為自東漢章和以來，五言詩即繼續發展，一步一步地走到建安時代，遂至登峯造極的地位；和當時的賦，當時的散文，並沒有多大的關係。

再如韓退之柳子厚的古文，它的完成，也不是因為當時的詩歌，而是因為自隋以來，即由六朝駢儷的反響，造成古文運動，經了唐初以至中世的許多古文大家的努力與創造，才龍威功韓柳的集大成的古文。

所以若純依時代敘述，即便將一代的各種文學派別敘述得詳細細細，其來龍去脈，恐怕仍然不能十分清楚。——固然它有它的好處，但就這一點看來，終久是個大大的缺憾。拿普通史來說罷：打算知道一種文物制度的原委，不能不求之於分類編次的九通之類，至於斷代的二十四史，總覺得不容易得到要領。

我並不反對純依時代敘述的文學史，並不反對斷代史。言非一端，義各有當。你要看一代的事蹟，當然要看斷代史；你要看一個時代的文學，當然要看純依時代敘述的文學史；你

要看各種文學生於何時？盛於何時？分化於何時？衰滅於何時？因何而生？因何而盛？因何而分化？因何而衰滅？則純依時代敘述的文學史恐怕不甚方便？

文學史的責任是什麼？不是死板板的排比，是要考究各種文學的流變及其所以有此變流的原因，察往知來，以確定此後各種文學的正當途軌。——假使此言不錯，那末，我要擁護我的分類敘述法。

我的分類敘述法，固然以類為主，但是也不能不分時代。談到分時代，更是言人人殊的各有各的理由，或分爲三期，或分爲四期，或分爲五期，或分爲六期，五花八門，好不熱鬧。我以爲文學的背景雖多，但政治經濟確爲重要原因。他們不按朝代分期，說是打破『傳統的以代爲期的謬見』。但是我們睜開眼看一看全部的文學，是不是因爲改朝換代而生出顯然的不同的現象？就樂府說罷；漢代重在社會問題，魏代則浸入頹喪的人生觀的意味，六代則情歌最多，唐初則空中樓閣的表現着理想國的境界，中唐以後則又漸漸地走到社會問題上邊，——這不是顯然的受了政治的經濟的影響嗎？所以我不敢躲避『開倒車』的譏諷，不敢盲目的學着時髦，仍然以朝代爲期。

荀子說『五帝以外無傳人，五帝以內無傳政。』這明明的告訴我們：五帝以外連神話式的傳說都沒有，五帝以內才渺 茫茫的有幾個神話中的古帝，但是他們的文物制度則絕無傳說。所以三皇五帝的文學，我是不敢相信的；三皇以上更不用說；即堯舜禹湯我也不敢多信。但是古書著錄的很多，現在的人也儘有高唱三皇五帝的文學的，不能不拿來考訂一下，以定其真偽。——述上古夏商第一期。

周代的文學，便已漸漸的可觀了。春秋，戰國，皆屬於周。秦皇統一，爲時無幾，於文字方面雖有改革，於文學方面則缺乏建設，則亦周代的附庸也。——述周秦第二期。

兩漢中間雖有王莽之變，但不久旋平，一切的文物制度，兩漢幾乎相同，學風也差不多，社會經濟各方面也沒有多大的變動，所以表現的文學，也大致相類。——述兩漢第三期。

曹魏始終未能統一，晉代統一未久，旋又散亂，人民整日價生長於兵荒馬亂之間；又加上帶有消極的出世的佛教文明，浸入中土；由是表現的文學，滿蘊着求仙的，出世的，縱慾的，頹喪的人生觀的意味。——述魏晉第四期。

到了六代南北朝，中原的故家大族，逃到江左，享受着苟且偷安的生活；北方的野蠻民族，在秣馬厲兵過爭長爭雄的日子。表現的兩種文學，遂生出顯然的差別。比而觀之，可以看出文學和民族，地方的關係。——述南北朝第五期。

隋代統一，文學也隨着有『南北合』的色彩；惜爲時太暫，建設未遑。唐代繼之，得着長時期的休息生息，各種文學皆有盡量發展的機會，成功一種合南北而一之的新文學，——述隋唐第六期。

五代之亂極矣，干戈興，學校廢，但通俗文學却蓬蓬勃勃的發達起來；上承晚唐，下開兩宋，這也是有一頁的『一頁呀』。——述五代第七期。

兩宋雖有南北之別，但散文方面，韻文方面，其趨向皆無多大的區別，這也大概是有政治的關係吧？——述兩宋第八期。

遼金元同爲北方新興民族，同在濡沐華風，成功一種帶有北方新興民族色的中國文學。——述遼金元第九期。

明代缺乏革舊建新的文學，承襲前代，繼續發展者則甚多，惟雜劇一種似爲有明最大的

貢獻。——述明代第十期。

滿清有二三百年的承平，各種學問皆有長足的進步，惟清儒貴學賤藝，故藝不如學；而小說一類，則遠非前代所可及。——述清代第十一期。

清末東西交通，文學漸受歐西及日本的影響，但大率融新於舊，沒有根本的改革。到民初胡適之陳獨秀諸先生提倡文學革命，以白話爲文，以白話爲詩，實爲數千年中國文學上之一大革新。——述現代第十二期。

這就是中國全部文學分的，每一類的文學未必都有這樣長的歷史。譬如樂府起於西漢，亡於中唐，西漢以前，中唐以後都沒有。這只好有着按期填叙，無者闕略。

雖然這樣一刀裁齊的分期，對各類的局部文學未必沒有遷就之嫌。但我編的是全部的中國文學史，不是局部的一類文學史，當然不能顧小失大，而要爲全都著想。且說我還有一種計畫：雖然依類分述，希望讀者得到各類文學之源流，演化的現象與過程；但同時也願意讀者得到任何一個時代之各類文學發達的情形。所以分期不能不畫一，俾讀者願研究任何一時的全部文學（各類文學），得將各編中之叙此時期者，抽出縮讀。所以我的中國文學史類編

，是『以類爲經，以時爲緯』；『以類爲編以時爲章』。全書組織：如下圖：

駢 散 文	賦	詩	小 說	戲 曲	詞	樂 府	歌 謠	夏商	第一
								周秦	第二
								兩漢	第三
								魏晉	第四
								南北朝	第五
								隋唐	第六
								五代	第七
								兩宋	第八
								元遼金	第九
								明	第十
								清	第十一
								現代	第十二

豎爲類別，爲編；橫爲時期，爲章。豎讀可知各類文學之演化，橫讀可知各時文學之狀

况。必庶幾讀者一方面得到各類文學的豎的觀念，一方面也得到全部文學的橫的觀念。我這文學史類編的編纂計畫，大畧如此。我的取材計畫，似乎也有一說的必要：

清初考據學大家顧亭林曾經用着很巧妙的比喻，說當世學者治學的取材，有開山採銅，利用廢銅兩種。

什麼是開山採銅？就是披荆棘，斬草萊的到原料書裏找材料；譬如作文學史便在各種文學書裏找材料。

什麼是利用廢銅？就是東鈔西鈔的割裂各種組織書裏的材料；譬如作文學史便在各種文學史書裏找材料。

我以為做一種學問，不當很偷巧的僅採利用廢銅的辦法；因為如此換湯不換藥的搗花樣，任你的法寶弄得怎樣巧妙，也必致於陳陳相因的沒有新材料，沒有新發現，沒有新貢獻。不過整理出來的很有價值的東西，我們也不必很呆氣的不看，致使現成的有價值的新說忽畧過去。所以我的計畫，是：首要開山採銅，次再利用廢銅。

這種編纂法，在中國還是一種嘗試，雖然不敢說『茲事體大』，但也不能承認是件容易而

細小的工作；添上我這不甘僅用廢銅的取材法，便益益覺得難上加難了。『嘗試成功自古無』，這要我的努力了。

本刊創刊號目錄

嫦娥考

劉盼遂

陸賈新語考證

羅根澤

宋朝說話人的家數問題

孫楷第

〔補白〕莊子闕誤

重

穆天子傳古文考

劉盼遂

〔補白〕誰是曹孟德的老同年

楷

整理中國史籍之必要及其方法

傅振倫

清太祖實錄殘卷跋

謝國楨

說文重文疏叙

劉盼遂

〔補白〕文選鈔文選音決

重

學術通信

石濱純太郎

王靜如

新書介紹

記者

中華民國二十年一月

學文雜誌 第一卷 第二期

定價 每期大洋壹角伍分

通訊處

北平中海居仁堂

王重楨
謝國楨
孫楷第

代售處	北平	北平圖書館	佩文齋
		直隸書局	景山書社
		師範大學國文部	
上海	中國書店		
日本	文求堂		

卷之三九八

中華民國廿年三月廿一日出版